

附件 13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临颍县教育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临颍县教育局2025年薄改资金采购课桌椅、学生用床等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对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双层床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山市凯美家具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3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课桌凳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山市凯美家具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3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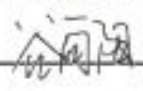
3、报告厅座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山市凯美家具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3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鑫源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2025 年 8 月 15 日

说明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本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3、货物类采购项目，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，但声明的数据应为产品制造商相关数据。